

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精神，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于2021年11月10日在广西容县灵山镇仁勇村洋塘队三章冲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有：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__名特邀专家，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业主介绍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调试、运行和环评批复文件的执行情况，竣工验收监测单位介绍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核实有关材料，经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项目位于广西容县灵山镇仁勇村洋塘队三章冲，总占地27亩，总投资1350万元，利用已建成的厂房进行建设一条钾钠长石和石英砂共用的生产线及其他配套设施。生产规模为年加工石英矿石3万吨，年加工3万吨钾钠长石半成品矿石。

2019年02月，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03月19日容县环境保护局以《容县环境保护局《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容环项管〔2019〕14号文作了批复。2019年03月本项目进行了开工建设，2019年08月投入试运营。

二、工程变化情况

本项目建设规模、地点、性质、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保护设施 and 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

加强施工环境管理，采取可行措施，严格控制施工废水和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二）运营期

1、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产线安装于三面封闭的厂棚中，生产过程中物料含水率高，有高低落差衔接的生产环节不易产生扬尘，少量粉尘可在车间内自然沉降；运输车辆覆盖篷布，防止物料洒落地面造成扬尘，厂区内定时洒水清洁；堆场定时洒水增加湿度或覆盖篷布防止风力起尘。通过以上措施，可大大减轻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废水治理措施

生产废水经五级沉淀池处理后继续回用于生产或洒水降尘，不外排；初期雨水经雨水池沉淀处理后可回用于场内的洒水降尘及生产用水，不外排；项目周边均为林地，可消纳掉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因此，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施肥，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源于各类设备噪声、车辆噪声等。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减震垫、合理安排布局、墙体隔声等措施可有效降低噪声污染；进出厂区车辆限速及限制鸣笛来减少噪声产生。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尾砂经压滤机压滤后在尾砂临时堆场暂存，及时外售给砖厂做原料；磁选固废经过收集在尾砂临时堆场临时堆存后外售给水泥厂做原料；燃生物质燃烧机的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周边果农用作果树施肥；生产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在厂内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存放，之后交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按照灵山镇卫生管理要求，送环卫部门统一的卫生处置、不外排。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建设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入使用。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02月23日-24日对该项目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详见下表。

生产周期		每年工作 300 天，每天运营 8 小时		
生产期间工况	监测日期	实际生产量	设计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1.10.14	石英砂 98 吨	年加工石英矿石 3 万吨（每日 100 吨）， 年加工 3 万吨钾钠长石半成品矿石（每日 100 吨），两种产品不能同时生产	98%
	2021.10.15	石英砂 95 吨		95%

（一）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

监测点位：1#项目南面厂界（上风向）、2#项目西北面厂界（下风向）、3#项目北面厂界（下风向）、4#项目东北面厂界（下风向）。

监测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二）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

监测点位 1#石英砂烘干工序排气筒；2#石英砂产品筛分和包装排气筒；3#燃生物质燃烧机排气筒。

监测项目：颗粒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参数。

监测结果：对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浓度限值，监测期间，项目石英砂烘干工序及石英砂筛分包装工序有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监测结果均达标；对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中燃煤锅炉浓度限值，监测期间，项目燃生物质燃烧机废气监测指标颗粒物、SO₂、NO_x 监测结果均达标。

（三）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1#项目北面厂界（上风向）；2#项目东南面厂界（下风向）；3#项目南面厂界（下风向）；4#项目西南面厂界（下风向）。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Leq）。

监测结果：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对环境影响已得到恢复。项目建设营运期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要求。工程建设和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一）环境空气监测

监测点位：1#洋塘口；2#场址；3#移民安置小区。

监测项目：TSP、PM₁₀、二氧化硫、二氧化氮。

监测结果：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监测指标 TSP、PM₁₀、SO₂、NO₂ 监测结果均达标。

（二）地下水监测

监测点位：1#U4 项目场区钻孔；2#U5 田冲坪；3#U6 冲口坪。

监测项目：pH 值、总硬度、锰、铜、铅、锌、镉、六价铬、汞、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氨氮、氯化物、镍、氰化物、氟化物、挥发酚、耗氧量、细菌总数、总大肠菌群共 21 项。

监测结果：对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的 III 类标准值，监测期间地下水监测指标 pH 值、总硬度、砷、铜、铅、镉、六价铬、汞、硝酸盐氮、亚硝酸盐、硫酸盐、氨氮、氰化物、氟化物、耗氧量、细菌总数、总大肠菌群监测结果均达标。

（三）地表水监测

监测点位：W1 农灌沟汇入灵山河前 200 米断面；W2 与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所在区域农灌沟交汇处上游 500 米断面；W3 上罗逢村附近公路桥断面；W4 十明亭附近断面。

监测项目：水温、pH 值、SS、溶解氧、COD_{Cr}、BOD₅、NH₃-N、总磷、氰化物、挥发酚、石油类、六价铬、镉、锌、铅、铜、镍共 17 项。

监测结果：对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 1 中 III 类标准限值，监测期间，地表水监测指标 pH 值、溶解氧、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氟化物、汞、六价铬、砷、镉、铅、石油类、挥发酚、硫化物、粪大肠菌群监测结果均达标。

（三）土壤及底泥监测

监测点位：1#厂界北面旱地；2#沉淀池南面旱地；3#厂址西南面的农灌沟汇入灵山河前 200 米断面底泥。

监测项目：pH 值、镉、铅、铜、锌、砷、氟化物、汞、铬。

监测结果：对照《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表 3 中风险筛选值，监测期间，土壤监测指标镉、铅、铜、锌、砷、汞、铬监测结果均达标。底泥不进行评价。

六、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评报告书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资料基本齐全。

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运转效果良好，排放的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要求，项目区域环境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本项目建设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而且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因此，验收工作组认为：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一) 加强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按规范补充完善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档案。
- (三) 依法向社会公开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项目验收工作组

2021年11月20日

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成员：



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2021年11月20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莫江云	广西容县东润陶瓷原料加工场	管理	13788655818
莫江云	广西环境保护协会	高工	18377104308
何崇瑞	玉林市环境保护协会	中级工程师	(827)2584252
莫江云	东润厂	员工	15970702855
李健	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工程师	18907751927
莫江云	广西亚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8775531197